

漯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漯人社函〔2025〕23号

关于 2025 年度漯河市评聘绿色通道及 申报审核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人社部门，市直有关单位，各民营企业：

根据工作安排，现将 2025 年度漯河市职称评聘绿色通道及申报审核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中小学系列：（一）“优秀教师”类型：9月1日至9月3日。

（二）“农村倾斜”类型：9月3日至9月5日。

其他系列：9月1日至9月5日。

二、申报提交地点

逐级审核盖章后汇总提交至市人社局职称科（地点：黄河路 647 号漯河市人社局 201 室）。

三、中小学教师系列

（一）“优秀教师”类型：

1.对获得中央宣传部“时代楷模”等称号的教师,可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越级评聘高级教师。

2.获得中原名师、省特级教师、省级(含)以上优秀教师、河南省教育系统师德标兵、河南最美教师、国家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及以上奖励的主要完成人,可不受岗位结构比例限制,通过职称“绿色通道”申报高级教师。

提交附件 1 一式三份及上述业绩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农村倾斜”类型：

1.在农村学校累计从教 25 年的在岗在编教师,符合申报条件的,可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直接评聘中小学高级教师。

2.在农村学校累计从教 20 年的在岗在编教师,符合申报条件的,可不受岗位结构比例限制,直接评聘中小学一级教师。

3.在农村连续从教满 30 年且离法定退休年龄不满 5 年的农村教师,可不受单位岗位结构比例限制,通过职称“绿色通道”考核认定中小学一级教师。

提交附件 2 一式三份、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行政公

章)、附件3(中高级分类汇总,县区人社、教育部门加盖行政公章)。

四、工程技术人才

对于达到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认定B类人才以上标准者,可不受年限和学历限制直接申报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对于达到河南省高层次人才认定C类人才标准者,可不受年限和学历限制,直接申报高级工程师职称。

提交附件1一式三份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基层一线人员等专业技术人才

1.县及县以下农业、林草、水利技术人员在乡村工作满20年可不占单位岗位结构比例申报副高级职称。

2.从事农业生产经营8年以上的新型职业农民可以直接申报农业副高级职称。

3.对长期在基层一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民间艺人,可直接申报副高级职称。

4.创业者在乡村当地创办企业3年以上,在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安置就业30人以上,对当地经济做出贡献,具有良好的示范带头作用,可直接申报企业高级经济师职称。

提交附件4一式三份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漯河市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

按照《关于印发河南省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职称评聘“绿色通道”实施细则的通知》(豫人社规〔2022〕3号)文件执行。

提交附件 1 一式三份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有关要求

1.各县区、市直有关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切实负起责任，做好申报人员的资格审核工作，保证提交的个人信息和材料真实有效，汇总后在单位网站或者醒目位置做好公示工作，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2.一旦发现材料不实或者隐瞒，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相关单位和个人追究责任，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建设档案库。

附件：1. 特殊评审类型人员申报评审备案表

2. 漯河市中小学教师“农村倾斜”类型绿色通道申请表

3. 漯河市农村学校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倾斜政策汇总表

4. 河南省职称评聘“绿色通道”备案表



附件 1

特殊评审类型人员申报评审备案表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参加工 作时间	
工作 单位				主管 部门			
最高 学历 学位		毕业 时间、 学校和 专业				现从事 专业	
现有 职称		取得 时间				聘任 时间	
申报 系列				申报 级别			
申请 理由 及 政策 依据							

绿色通道类型	*在（ ）内打“√”，单选。 （ ） 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考核认定高级职称 （ ） 符合豫人社[2020]20号规定的优秀中小学教师不占结构比例申报高级职称				
破格类型	*在（ ）内打“√”，可多选。 （ ） 年限破格 （ ） B/C类人才 （ ） 企业家直通车 （ ） 海外归国人员、党政机关交流或部队转业安置到企事业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首次申报高级职称				
	企业家直通车	企业名称		上年营业收入	
单位意见		省辖市人社部门或省直主管部门意见		省人社部门意见	
审核人： （盖章） 年 月 日		审核人： （盖章） 年 月 日		审核人：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此表一式三份，一份留存省人社部门、一份留存省辖市人社部门或省直主管部门、一份本人留存。

2.此表“绿色通道类型”、“破格类型”由省辖市人社部门或省直主管部门负责审核勾选，申请人仅填写个人信息、申报信息、申请理由及政策依据。

附件 2

漯河市中小学教师“农村倾斜”类型绿色通道申请表

省辖市	漯河市		县（区）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出生时间		工作时间	
学历		毕业学校 及专业					毕业时间		
现任 职称		现职称 取得时间			现职称 聘任时间		从事专业		
拟申报职称						联系电话			
近 6 年以来 年度考核情况									
工 作 简 历									
申 请 理 由									

个人 承诺	本人承诺：所提供个人信息和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并按有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 推荐 意见	法定代表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 教育 部 门 审 核 意见	审核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 人 社 部 门 审 核 意见	审核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市 人 社 部 门 审 核 意 见	审核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双面打印）用人单位、县（市、区）教育、人社部门需明确审核意见，审核人手写签名，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漯河市农村学校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倾斜政策汇总表

拟申报级别（中小学 X 级）

县（市、区）人社部门盖章：

（县区）教育部门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申请理由	备注

教育部门审核经办人员签字：

教育部门审核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河南省职称评聘“绿色通道”备案表

工作单位				主管部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时间、学校和专业			从事专业	
现有职称		取得时间		聘任时间		拟申报职称	
申请理由及政策依据							
单位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各县区、省直管县（市）人社部门或省直主管部门意见		省人社部门意见		
审核人： （盖章） 年 月 日	审核人： （盖章） 年 月 日		审核人： （盖章） 年 月 日		审核人： （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一式 3 份，单位、主管部门、人社部门各留存 1 份。

